

EDICO Holdings Limited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0

臻至
于善

One Step Forward



中期報告
2023/2024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分別為「聯交所」及「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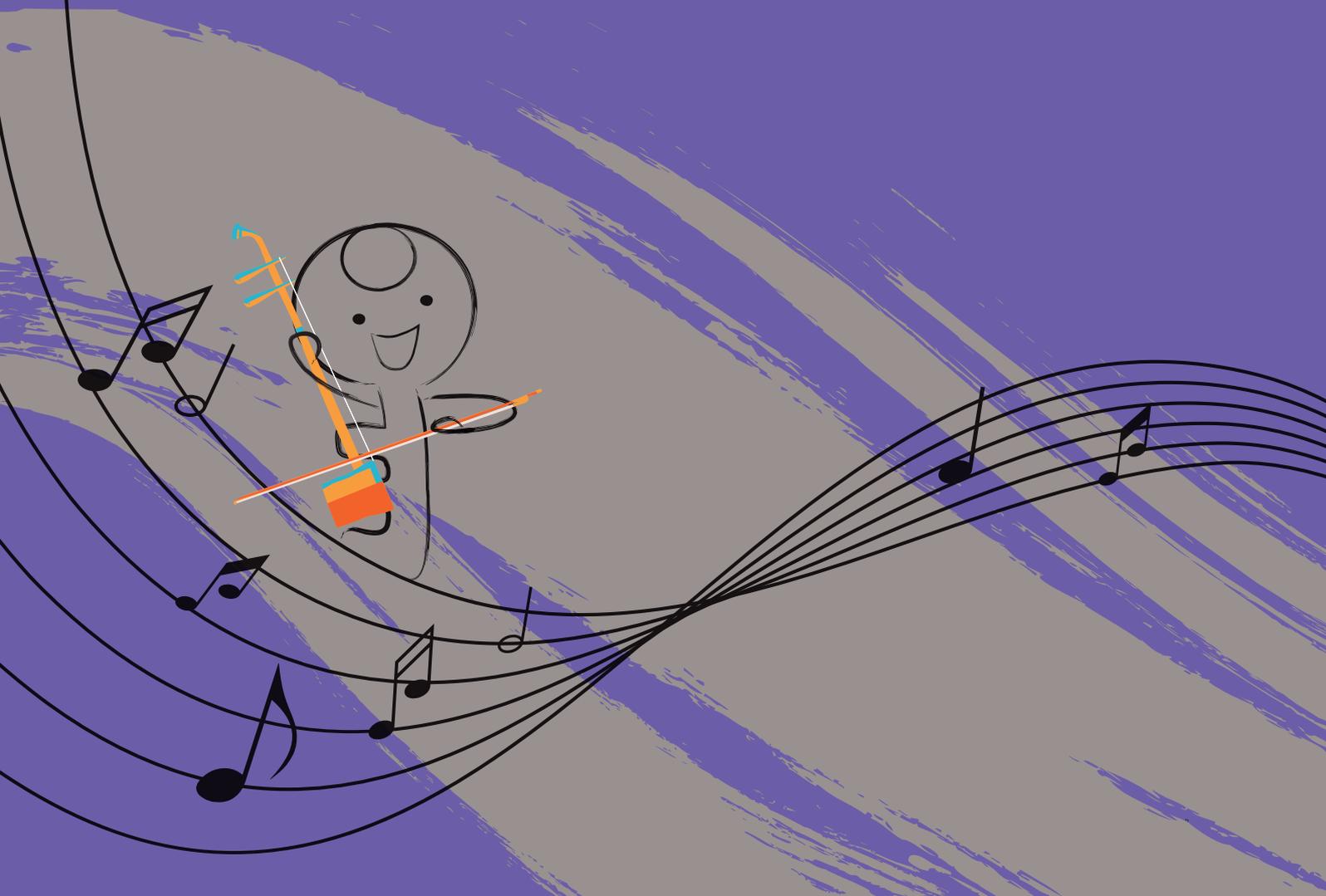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 02 財務摘要
- 03 中期業績
- 0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0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0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財務摘要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4.9百萬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13.7%。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毛利約為7.7百萬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57.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約3.6百萬港元及約7.5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36港仙(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0.75港仙)。



董事會(「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中期業績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相關未經審核／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4,892	13,123
服務成本		(7,193)	(8,221)
毛利		7,699	4,902
其他收入		1,595	644
銷售開支		(1,482)	(1,074)
行政開支		(11,136)	(11,535)
融資成本		(232)	(443)
除稅前虧損		(3,556)	(7,506)
所得稅	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6	(3,556)	(7,506)
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0.36)	(0.7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37	574
使用權資產	10	6,890	11,062
遞延稅項資產		1,046	1,0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8,273	12,682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4,036	14,018
合約資產		91	2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91	2,574
定期存款		29,344	49,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327	11,562
流動資產總值		68,389	77,37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3,097	6,339
合約負債		10,239	11,158
應計費用		2,120	3,387
租賃負債	10	6,845	8,976
流動負債總額		22,301	29,860
流動資產淨值		46,088	47,5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4,361	60,19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	460	2,737
淨資產		53,901	57,4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0	10,000
儲備		43,901	47,457
總權益		53,901	57,45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10月1日	10,000	36,735	5,074	16	5,632	57,457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3,556)	(3,556)
於2024年3月31日	10,000	36,735	5,074	16	2,076	53,901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0月1日	10,000	36,735	5,074	16	13,312	65,137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7,506)	(7,506)
於2023年3月31日	10,000	36,735	5,074	16	5,806	57,63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233	66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提取定期存款	19,657	7,259
已收利息	1,541	44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6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198	7,6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部分	(258)	(469)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4,408)	(4,22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666)	(4,6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0,765	3,61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62	23,81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327	27,4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5月2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並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已發行股份於2018年2月2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首次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公室，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會德豐大廈8樓。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Achiever Choice Limited（「Achiever Choice」）。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增鈺先生（「陳先生」）。陳先生亦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下文所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2023年10月1日，本集團已採納下文所詳述所有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採納該等修訂本及指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先前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修訂本就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之間的區別提供進一步指引。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修訂本一致，該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該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為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指引。本集團已重新審視經披露的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有關資料與該修訂本一致。

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廢除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所發出指引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多家附屬公司，在若干情況下有義務向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同時，本集團向受託人(負責管理僅為每位僱員的退休福利而設立的信託所持資產)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僱傭條例》(第57章)容許僱主以其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僱員累算退休福利抵銷長期服務金。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在憲報刊登《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廢除以僱主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廢除機制」)，自2025年5月1日(「轉制日」)起正式生效。此外，根據修訂條例，計算轉制日前僱傭期相關長期服務金部分時採用緊接轉制日(而非終止僱傭日期)前最後一個月的薪金。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抵銷機制及香港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所產生影響提供會計指引。就此而言，本集團已追溯執行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有關長期服務金責任的指引，以就抵銷機制及廢除機制的影響提供更可靠及更相關的資訊。

本集團將已歸屬予僱員並可用作抵銷僱員長期服務金責任的僱主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視為僱員作出的長期服務金供款。過往，本集團一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將視為僱員供款入賬列作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服務成本減少。

2. 編製基準 (續)

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廢除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所發出指引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 (續)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受廢除機制影響，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僱員在該段期間的服務掛鈎」，原因在於轉制日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作抵銷轉制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因此，將該等供款視為「與服務年數無關」屬不恰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亦不再適用。反之，該等視為供款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與長期服務金福利總額同樣歸入服務期。

管理層認為廢除機制對本集團的影響不大。

3. 收益

以下為截至2023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源自提供財經印刷服務的收益分析：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市相關文件	8,150	2,827
定期報告文件	3,244	4,763
合規文件	3,358	4,589
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附註)	140	944
	14,892	13,123

附註：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主要包括公司小冊子、傳單、日曆及其他營銷資料。

4.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規定須根據執行董事(即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營運分部資料，旨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按此基礎，本集團已確定僅有一個營運分部，即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此外，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於香港(基於提供服務地點)產生，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按地理位置獨立呈列分部資料。

5.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回顧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6.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	10,370	10,0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7	398
	10,767	10,398
計入行政開支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7	438
計入服務成本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259	289
計入行政開支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3,913	3,913
融資成本 — 計入服務成本的租賃負債利息	26	26
融資成本 — 計入融資成本的租賃負債利息	232	44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	288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556)	(7,506)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36) 港仙	(0.75) 港仙

由於有關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廠房及設備(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收購65,000港元)。

1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期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其變動如下：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0月1日(經審核)	10,004	1,058	11,062
期內折舊費用	(3,913)	(259)	(4,172)
於2024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6,091	799	6,890
於2022年10月1日(經審核)	17,608	1,030	18,638
期內折舊費用	(3,913)	(289)	(4,202)
於2023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13,695	741	14,436

於本期間，本集團租賃辦公室及設備(2023年：辦公室、倉庫及設備)用作營運。租賃物業的租賃合約固定期限為2至3年，而設備租約的一般租期為5年。租賃條款乃根據個別基準協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一般而言，本集團被限制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10.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

應付租賃負債如下：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一年內	6,845	8,976
非即期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134	2,343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326	394
	460	2,737
	7,305	11,713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與租賃相關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4,666,000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4,986,000港元)。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72	4,202
租賃負債利息	258	469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	288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為5.25%(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5.25%)。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4,205	24,18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169)	(10,169)
	4,036	14,018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訂立貿易條款。信貸期一般介乎45至60日。本集團嚴格監控尚未清償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所面臨的風險分散於多名交易對手方。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安排。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457	5,910
31至60日	1,121	4,094
61至90日	—	1,061
91至180日	1,458	2,366
181日至一年	—	480
超過一年	—	107
	4,036	14,018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12	2,014
31至60日	48	952
61至90日	27	385
91至180日	22	284
181日至一年	298	35
超過一年	2,290	2,669
	3,097	6,339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而結付期限一般介乎30至60日。

13. 股本

	普通股 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2023年9月30日及 2024年3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000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3年9月30日及 2024年3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3.7%，主要歸功於印刷上市相關文件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2.8百萬港元增加約5.4百萬港元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8.2百萬港元，惟(i)印刷定期報告文件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4.8百萬港元減少約1.6百萬港元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3.2百萬港元；及(ii)印刷合規文件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4.6百萬港元減少約1.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3.4百萬港元；及(iii)印刷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0.9百萬港元減少約0.8百萬港元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港元。

半年匆匆過去，香港經濟仍然受壓。預料市場難以迅速反彈，甚至可能繼續下行。儘管如此，鉅京從來無懼挑戰，堅持突破舒適區，勇於承擔風險，敢於探索新領域。作為頂尖國際金融中心，鉅京堅信香港對優質財經印刷服務的需求長遠有望回溫，並時刻準備就緒迎接機遇。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13.1百萬港元增加約13.7%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14.9百萬港元。印刷上市相關文件所得收益增加約5.4百萬港元，而(i)印刷定期報告文件所得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6百萬港元；(ii)印刷合規文件所得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2百萬港元；及(iii)印刷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得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0.8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功於回顧期內成功於聯交所上市的新客戶數目上升，帶動處理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的收益顯著增加。

服務成本

本集團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翻譯成本、印刷成本及員工成本，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總服務成本約12.8%、13.1%及60.4%。本集團服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8.2百萬港元減少約12.2%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7.2百萬港元，主要歸功於回顧期內成本控制得宜。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4.9百萬港元增加約57.1%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7.7百萬港元。該增長與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升幅大致相符。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0.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1.6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的定期存款所得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開支

本集團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1.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1.5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上升。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11.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11.1百萬港元。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指截至2023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租賃負債利息。

所得稅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所得稅(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原因為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

期內虧損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3.6百萬港元，相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則約為7.5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印刷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約為61.7百萬港元(2023年9月30日：60.6百萬港元)，且並無任何銀行借貸(2023年9月30日：零港元)。

我們主要以現金撥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以往，本集團所用現金主要源自提供服務及股東財務支援所產生的現金。自上市以來，我們以營運活動所得現金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應付流動資金需求。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本集團將以內部所產生現金流量及(如必要)額外股本及/或債務融資提供營運資金。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68.4百萬港元(2023年9月30日：77.4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22.3百萬港元(2023年9月30日：29.9百萬港元)。於2024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為3.1倍(2023年9月30日：2.6倍)。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資本開支。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期末的債務淨額(包括合約負債、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總權益計算。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債務淨額，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業務，並主要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資本承擔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9月30日：零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9月30日：零港元)。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集團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51名全職僱員(2023年3月31日：5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工資、酌情獎金、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薪酬乃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僱員亦獲提供持續培訓，以增進其技能及開拓其潛力。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4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已發生而須披露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陳先生(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560,000,000	56%

附註：本公司由Achiever Choice擁有56%權益，而Achiever Choice由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於Achiever Choice所持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陳先生	Achiever Choice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悉，於2024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B) 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2024年3月31日，就董事所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及實體(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Achiever Choice(附註)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60,000,000	56%
阮倩儀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92,200,000	19%

附註：Achiever Choice為560,0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6%。Achiever Choice由陳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悉，於2024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實體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已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18年1月16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及註銷購股權或令其失效，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3月31日止，購股權計劃項下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2023年10月1日及2024年3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100,000,000份。

競爭權益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業務權益，亦無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採納現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作為其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各自確認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與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守則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李威明先生(主席)、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有關業績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鈇

香港，2024年5月30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鈇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

* 僅供識別